

息县第一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东岳镇医院
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四维彩超、全自动
生化分析仪等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息财公开-2025-03-3



采 购 人：息县第一医疗健康服务集团

采购代理机构：兴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6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1. 总则.....	10
2. 招标文件.....	13
3. 投标文件.....	15
4. 投标.....	19
5. 开标.....	20
6. 评标.....	21
7. 合同授予.....	22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3
9. 纪律和监督.....	24
10. 其他内容.....	2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6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8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70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72
三、授权委托书.....	73
四、分项报价表.....	74
五、商务及技术偏差表.....	75
六、资格审查资料.....	77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	80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2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85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6
十一、其他材料.....	8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息县第一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东岳镇医院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四维彩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息县第一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东岳镇医院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四维彩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https://ggzyjy.xixi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3 月 2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息财公开-2025-03-3

2. 项目名称：息县第一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东岳镇医院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四维彩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设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2252100 元

最高限价：22521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息财公开-2025-03-3-1	息县第一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东岳镇医院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四维彩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设备采购项目	2252100	2252100

5. 采购需求：

5.1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5.2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5.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4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落实自主创新产业发展、绿色发展、节能环保、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投标供应商须为设备生产商或经销商，投标供应商若为设备生产商，则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供应商若为设备经销商，则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3.2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截图】

3.3 本项目适用信用承诺（详见下述要求）。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六、资格审查资料”附件），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默认 2023 年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年份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②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默认开标前 12 个月内任 1 个月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默认开标前 12 个月内任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④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默认履行合同的法

定营业执照及承诺书)；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默认书面声明)；

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默认网页截图)；

(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时,资格证明材料需同其他要求发布的文件一起发布。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5 年 3 月 6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官方网站

3. 方式:

3.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供应商,请登录“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

3.2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供应商根据息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 CA 窗口现场办理 CA 数字证书。

3.3 投标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供应商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4. 售价: 0 元/份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 年 03 月 2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不见面开标大厅

3. 投标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XYTF格式)。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供应商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03月2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投标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供应商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息县第一医疗健康服务集团

地址：息县境内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6-301023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兴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 10 号金成东方国际 1401 室

联系人：徐女士

联系电话：15236418078

3. 监督单位信息

名 称：息县财政局政府采购股

地 址：息县谯楼街 488 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6-5935027

4.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徐女士

电 话：15236418078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息县第一医疗健康服务集团 地址：息县境内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6-3010236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兴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10号金成东方国际1401室 联系人：徐女士 联系电话：15236418078
1.1.4	项目名称	息县第一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东岳镇医院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四维彩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设备采购项目
1.1.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6	采购预算价 (单位：元)	采购预算价：2252100元 注：各投标单位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1.1.7	落实政府采购 政策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采购内容	息县第一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东岳镇医院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四维彩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相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它伴随服务等；（详细参数见招标文件）

1.3.2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行业质量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1.3.3	交货时间及 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3.4	质保期	1年（技术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以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1.3.5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4.1	投标供应商 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5	付款方式	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03 月 2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2.3	投标供应商确认 收到招标文件 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	采购人 澄清的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修改的 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 其他材料	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他所需要补充的内容
3.4.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5.8	投标文件签字和 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 投标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 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 CA 印章或签字。
3.5.9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

		传)
4.2	投标文件递交	<p>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p> <p>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投标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p>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不见面开标大厅</p>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p> <p>其中业主评委__1__人（为采购人在职人员或经采购人合法授权具备评标专家资格条件的代表），评标专家__4__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p> <p>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方式确定。</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7.3	履约保证金	无
10	其他补充内容	
10.1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10.2	注意事项	根据《信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项目中对上传诚信库信息的使用进行调整的通知》（信财购【2021】12 号）相关规定，专家评审只需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以投标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10.3	质疑相关事项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

		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0.4	技术支持	息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 河南省信阳市息县市民之家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0376-6369667
10.5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参照《招标代理合同约定及相关规定收取,具体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中规定。
10.6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1. 节能产品: 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优先采购(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2. 环境标志产品: 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优先采购(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招标方式：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预算价：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落实情况及出资比例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要求、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质保期及资格审查方式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要求：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投标供应商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否则投标将被否决。其他具体要求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合格的投标供应商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投标供应商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否则

投标将被否决。

1.4.3 投标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9) 被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列入——重大案件查询栏目“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查询截图，查询截图应清晰并显示该网页网址，查询时间为开标前3日内，未按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无效。）
- (10) 近三年内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书加盖企业电子章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未按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无效）；
- (11) 法律法规或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付款方式

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投标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投标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

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投标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3.2.2 本项目设采购预算价（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采购预算价，否则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3.2.3 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 3.2.1 条为依据由投标供应商自主报价，即投标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投标供应商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4 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应包括本次购置货物所有的品种、数量、运杂费、保险费、税费、安装费、特种工具费、调试费、保管费、水电费、技术服务费（含售后服务费）、培训费、检验费、手续费相关部门验收费、计量检定费及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2.5 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理解为所有费用（3.2.4 条所列各项等一切费用），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2.6 投标供应商负责国外生产的货物的进口手续办理（如有的话）。用外汇购入某些投标货物，需折合人民币计入总报价中；

3.2.7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3.2.8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3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20%）	报价×（1-20%）

3.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信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信财购【2022】8号）及息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息财购【2022】2号）的规定；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文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3.3.3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落地交货前的一切费用及后期培训费用等。

3.4 投标有效期

3.4.1 在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供应

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3.5.1 投标供应商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3.5.2 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和非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5.3 投标供应商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投标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投标供应商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3.5.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5.5 投标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XYTF 格式和*.NXYTF 格式）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3.5.6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7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货物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质保期、投标有效期、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8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9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10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投标文件。

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做出响应承诺，格式自拟，否则投标将被否决。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供应商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5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制作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投标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供应商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供应商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供应商原因（如投标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5.2.2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成立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对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根据招标文件资格条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企业电子章及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未按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无效。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采购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供应商或投标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对中标候选人所投产品的功能、技术参数、兼容性等进行实地测试，如发现中标候选人弄虚作假响应招标文件的，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做经济处罚。

中标候选人验证通过后，采购人依据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若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

7.3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7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投标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

投标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质疑、投诉联系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10. 其他内容

10.1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技术文件的要求，结合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作出详细的产品及服务报价。

10.2 投标供应商应对照本招标技术文件各项技术要求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3 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在本招标文件中未提到的或投标供应商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投标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投标供应商方案中体现。

10.4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10.5 投标供应商所投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10.6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所涉及的技术、设计、设备、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等，均应来自于合格的原产地；

10.7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货物的质量、使用性能、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全面负责；对与采购人供货货物的交接及验收全面负责；

10.8 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软件，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犯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投标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利益；

10.9 对需要投标供应商代表的货物制造厂商做出书面承诺的，由投标供应商负责请货物制造商作出书面承诺。

10.10 保密和保证

(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0.1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10.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政府采购政策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注：投标文件中附原件扫描件，资料不全或不合格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2.1.2	符合性 评审标准	投标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第1.3.1项规定
		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第1.3.2项规定	
	交货时间及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第1.3.3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第1.3.4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第3.4.1项规定	
	付款方式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第1.5项规定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价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标: <u> 30 </u> 分 技术标: <u> 50 </u> 分 综合标: <u> 20 </u>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2.2.2 (1)	商务标 评分标准 (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 优惠政策:对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2 (2)	技术标 评分标准 (50 分)	投标产品技术性 能指标的响应程 度 (44 分)	<p>投标供应商所投设备技术参数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44 分,如有达不到要求的,不带★技术指标每有一处负偏差扣 2 分,带★技术指标每有一处负偏差扣 5 分,扣完为止。(带★技术参数按要求提供证明图片和满足此条参数要求的厂家盖章承诺函,否则视为负偏差)</p> <p>注:各投标单位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证明资料</p>

			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否则后果自负
		供货方案 (3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设备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步骤、运输安排、人员组织、安装调试计划、供货期保障、验收方案等）是否科学、合理、切实可行进行综合评审：</p> <p>(1) 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3分；</p> <p>(2) 方案较科学、较合理、较具有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1分；</p> <p>(3) 方案科学性一般、合理性较差、针对性较差、完善程度一般的，得0.5分；</p> <p>(4) 缺项或不合理的不得分。</p>
		质量保证措施 (3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质量跟踪、技术支持等）是否详细、合理、有针对性进行综合评审：</p> <p>(1) 措施详细、合理、有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3分；</p> <p>(2) 措施较科学、较合理、较具有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1分；</p> <p>(3) 措施科学性一般、合理性较差、针对性较差、完善程度一般的，得0.5分；</p> <p>(4) 缺项或不合理的不得分。</p>
2.2.2 (3)	综合标 评分标准 (20分)	企业业绩 (6分)	<p>自2022年1月1日以来，投标供应商或设备生产商每提供一份类似业绩的得2分，最多得6分。</p> <p>注：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以合同协议书具体签订时间为准</p>
		培训方案 (3分)	<p>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和时间、培训方式、培训人员情况设置等）是否科学、合理、切实可行进行综合评</p>

		<p>审：</p> <p>(1) 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 3 分；</p> <p>(2) 方案较科学、较合理、较具有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 1 分；</p> <p>(3) 方案科学性一般、合理性较差、针对性较差、完善程度一般的，得 0.5 分；</p> <p>(4) 缺项或不合理的不得分。</p>
	企业荣誉（4分）	<p>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4 分。（需提供证书或文件原件扫描件且在有效期内）</p>
	售后服务方案（4分）	<p>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单位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措施、维修技术方案、故障响应时间、设备维修所需配件供应、售后巡检方案等横向比较：</p> <p>(1) 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可操作性强，得 4 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具体、可行，具有可操作性，得 2 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详细、可行，操作性一般，得 0.5 分；</p> <p>(4) 缺项或不合理的不得分。</p>
	优惠承诺（3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优惠承诺进行综合评价：</p> <p>(1) 承诺及优惠条件针对性强、可行性强的得 3 分；</p> <p>(2) 承诺及优惠条件比较完整，有一定针对性可行性的得 1 分；</p> <p>(3) 承诺及优惠条件简单，不详细，针对性可行性一般</p>

			的得 0.5 分。 (4) 没有不得分。
--	--	--	-------------------------

1. 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全部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否则，视为按多家投标供应商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时适用）。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本项目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

1.2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才能进入符合性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2 评标结果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公示。

附件：废标条件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9.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仅为格式, 以实际签订为主)

采购人(招标人):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投标供应商(供应商):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 特订立本合同, 以便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底:

根据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和甲方政府采购项目明细表等确定(清单附后, 甲乙双方须在清单上盖章)。

二、合同价格:

三、交货时间及地点:

1、乙方在采购合同签订后___日历天内全部交付并安装调试完毕(具体日期由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

2、乙方自定运输方式, 自付费用将中标货物合同标的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四、技术规格:

1、乙方提供的产品的技术规格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部颁标准或行业标准, 并满足标的清单中的规定。

2、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正品品牌货物, 必须满足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服务。

五、附件、配件:

按产品所附使用说明书及清单执行; 包括厂家在促销等特别期间承诺提供的附件。

六、售后服务:

1、产品质量: 在质保期内, 甲方正常使用乙方所供产品而出现质量问题时, 乙方按“质量保证承诺书”负责; 对产品出现的故障乙方应免费上门服务。

2、产品使用: 甲方在使用乙方所供产品中出现问题需乙方指导解决时, 乙方应及时给予解决。

七、验收及异议:

1、甲方验收，并根据实际验收情况向乙方签发验收报告；

2、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有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不签发验收报告；并同时将该书面异议送达有关部门；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并且签发验收报告的，视为甲方放弃自己的权利。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予以纠正，并对纠正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有关部门，否则视为无效。

八、付款方式：（不得设置履约保证金）

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___%；（建议预付比例不低于 30%，对中小微企业预付比例建议不低于 50%）

2. 全部货物发货至安装地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

3. 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验收合格后发布验收公告，验收公告发布时间至付款时间为 7 日，开票时间至付款时间为 5 日）

九、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时交货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按时交货而未在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限内书面或电话告知甲方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5%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标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按违约处理，并赔偿合同金额总数及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其他损失。

十、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安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约定由信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十三、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具体内容以合同签订时甲、乙双方协商为准。

采购人（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年 月 日

投标供应商（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年 月 日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

- 1) 供应商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

1.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请提醒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号修改后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第五章 采购需求

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设备名称：全数字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二、用途：主要用于腹部、产科、妇科、心脏、小器官、血管、泌尿、儿科、神经、急症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工作，具备持续升级能力，能满足开展新的临床应用需求。

三、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

3.1 主机成像系统：

3.1.1 高分辨率医用液晶显示器 ≥ 21 英寸（可升级），屏幕亮度和对比度数字可调，显示器亮度可根据环境光自动调节，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可前后折叠

★3.1.2 操作面板具备防眩光彩色触摸屏 ≥ 15 英寸。触摸屏可独立调节角度 ≥ 40 度

3.1.3 触摸屏支持手势控制，可自定义 ≥ 7 个双指手势功能（如冻结、存图、打印等）

3.1.4 控制面板全空间悬浮式调节，可同时旋转和升降，前后拉升。旋转角度 ≥ 180 度，上下移动 $\geq 25\text{cm}$

3.1.5 多倍信号并行处理技术

3.1.6 数字化全程动态聚焦，数字化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A/D ≥ 12 bit

3.1.7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及M型显像单元

3.1.8 解剖M型技术 ≥ 3 条取样线，可360度任意旋转，可在实时和冻结的二维图像上获取解剖M图像。

3.1.9 曲线解剖M型技术

3.1.10 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3.1.11 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技术

3.1.12 方向性能量图技术

3.1.13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包括PW、CW和HPRF)

3.1.14 智能化一键图像优化技术，自动连续优化图像，具备独立按键。可支持对二维灰阶、彩色多普勒、频谱多普勒、及造影图像的优化。

3.1.15 空间复合成像技术，支持彩色多普勒模式

3.1.16 斑点噪声抑制技术，在二维图像，造影成像模式及三维成像下可支持 ≥ 7 档调节。

3.1.17 具备自动血流跟踪技术，可以实现 ROI 框位置和角度的自动优化，提供 Color/Power 模式下彩色血流/能量图像的实时动态优化

3.1.18 穿刺针增强技术，凸阵和线阵探头均可支持，具有双屏实时对比显示（增强前后效果），并支持自适应校正角度

3.1.19 图像放大，支持高清放大和全局放大、局部放大，放大倍数 ≥ 16 倍；支持 ≥ 2 种放大全屏放大模式。

3.1.20 支持线阵探头双 B 图像拼接

3.1.21 声功率可调，可实时显示 MI/TI (TIB, TIC, TIS)

3.1.22 具备腹部、妇科、产科、浅表、心脏模式自动 workflow 协议，支持定制化模板，在检查过程中可按照协议自动注释，自动标记体位图，自动切换图像模式等

3.1.23 支持语音注释，可将语音注释信息保存到电影文件中，支持在超声设备或是在 PC 端回放语音注释

3.1.24 可选配血管硬度分析技术，实时跟踪血管上下壁运动并显示血管壁的运动曲线，自动检测颈动脉弹性和血管硬度，通过射频数据计算血管直径的变化，计算脉搏波速度以评估血管弹性。

3.1.25 支持超声远程会诊系统，具备远程质控、教学功能，该系统需具备单独远程超声会诊系统注册证及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证书

3.2 先进成像技术：

3.2.1 造影成像技术及造影定量分析功能

- 1) 可支持多种探头：凸阵探头、线阵探头，腔内探头，心脏探头、容积探头
- 2) 支持微血管造影增强功能
- 3) 双计时器
- 4) 支持向后存储， ≥ 8 分钟电影；支持向前存储
- 5) 具备混合模式
- 6) 支持造影图像和组织图像位置互换

7)造影定量分析：取样点可跟踪感兴趣区运动、提供 TIC 时间强度曲线分析、可选择原始曲线和拟合曲线、具有表格报告分析

8)支持容积造影功能，可以支持 3D/4D 输卵管造影及妇科造影

9)支持左心室造影

3.2.2 3D/4D 成像技术（容积成像）

1)支持探头类型：腹部容积探头、腔内容积探头

2)常规成像模式：表面模式、最大模式、最小模式、X-Ray 模式

3)容积光源渲染成像，支持多种虚拟光源：平行光，点光源，聚光灯等，可支持多种光源的自由组合。

4)断层切片成像，同屏显示 ≥ 24 幅不同深度图像，断层间距 0.5mm-10.0mm 可调。

5)容积厚层成像，包括任意剖面成像

6)STIC 时空关联成像（支持彩色血流 STIC）

7)血管三维成像，要求彩色及能量模式均可用

8)可将 3D/4D 图像的 ABC 三个剖面根据其相对的空间位置结合在一起显示

9)支持 3D/4D 数据离线处理，对存储的数据再调节成像再存储

10)胎儿中枢神经系统专业筛查软件，可以通过一键自动获取多个颅脑标准切面及获取 ≥ 4 项常用测量指标

11)胎儿面部自动导航功能，可以自动的去掉胎儿颜面部前面的遮挡物，使胎儿三维颜面部显示更清晰。

12)二维/三维自动卵泡测量，一键自动分割无回声结构，以不同的颜色区分显示不同位置和大小无回声结构。并自动测量卵泡直径、X 轴长度、Y 轴长度、Z 轴长度、三个轴的平均值和体积。

13)自动容积测量

14) 支持容积图像支持斑点噪声抑制

15) iPage+高级容积断层成像

16) SCV+高级容积厚层成像

17) 自动容积测量

18) Smart V Trace

19) 产科容积自动切面识别

20) 胎儿面部自动容积成像

21) Smart Scene 3D

22) 自动产科测量

23) 自动 NT 测量

24) 自动胎心率

25) 自动卵泡测量

3.2.3 应变式弹性成像技术

1) 支持探头：线阵探头、腔内探头、容积探头。

2) 具备组织硬度定量分析软件，支持应变、应变率和应变直方图的测量

3) ★具备肿块周边组织弹性定量分析功能

4) 具备定量测量映射分析，即在组织图测量时弹性图同步测量

3.2.4 可选配剪切波弹性成像

1) 可在凸阵探头上同时实现应变式弹性及剪切波弹性成像

2) 可在线阵探头上同时实现应变式弹性及剪切波弹性成像。

3) 支持二维实时剪切波和单点式剪切波成像

4) 实时剪切波弹性成像取样框大小可调，可得到取样框内 ≥ 3 种定量参数

5) 实时剪切波弹性成像及二维成像双实时成像，图像布局包括上下，左右多种方

式可调

6)同时输出以 kPa 和 m/s 为单位的组织硬度定量数据，保证临床可以使用硬度数据
据进行临床诊断

3.2.5 TDI 组织多普勒成像

1)TDI 成像模式：彩色速度模式图、能量模式图、频谱模式图、M 型模式图

2)TDI 组织多普勒定量分析软件：支持运动追踪功能；同步显示 ≥ 6 段心肌组织运
动速度曲线图

3)TDI 曲线解剖 M 型模式：同步显示心肌组织节段运动同步性、运动时相对比

3.2.6 组织追踪成像定量分析

1)二维模式下追踪心肌运动，支持心内膜、心外膜、心肌层三组追踪轨迹

2)具有组织向量图（箭头显示）和曲线图分析，数据包括速度、位移、应变及应
变率

3)支持牛眼图显示和报告显示

3.2.7 可选配盆底测量分析相关技术

1)实时扫查时，同屏显示标准坐标系示意图，通过选取特征点，快速建立参考线，
并自动获取盆底超声检查所需的测量参数

2)支持前中后盆腔自动测量

3)★可对肛提肌裂孔进行全自动描迹和自动测量

3.2.8 内置超声教学软件，提供解剖示意图、标准超声图像，包含腹部、心
脏、乳腺、甲状腺、妇科、产科等切面。同时，支持腹部及心脏各 ≥ 5 个标准切
面的自动识别。

3.3 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D 型、彩色模式)

3.3.1 常规测量软件包

3.3.2 基础测量包，2B 模式下支持双幅跨幅测量

3.3.3 定点测速功能，彩色多普勒模式下可同屏测量血管腔内 ≥ 7 个任意位置
的血流速度

3.3.4 半自动面积及径线测量 自动描述、测量和计算工具,可支持径、周长、面积、平均灰度、径 1/ 径 2、径 2/ 径 1 等测量结果

3.3.5 全科测量包, 自动生成报告: 腹部、妇科、产科、心脏、泌尿、小器官、儿科、血管等。

3.3.6 妇科测量软件包: 支持二维卵泡自动测量, 一键自动分割无回声结构, 以不同的颜色区分显示不同位置和大小无回声结构。

3.3.7 具备专业卵泡评估报告, 多项 IVF 评估指标及发育曲线分析 (要求提供 IVF 发育曲线趋势分析证明图片及满足此参数要求的厂家盖章承诺函)

3.3.8 产科测量软件包: 自动产科测量, 要求自动测量 ≥ 5 项胎儿发育评估指标。

3.3.9 自动 NT 测量

3.3.10 可选配自动胎心率技术: 在 M 模式下自动计算胎心率, 在 B 模式下实时自动计算胎心率, 方便实时监测心率变化

3.3.11 心脏测量软件包: 心功能自动测量软件, 无需 ECG 可自动识别四腔心、两腔心切面, 自动识别心肌边界, 并进行自动描述, 无需手动选择切面和手动标记

3.3.12 腹部测量软件包: 支持膀胱自动测量

★3.3.13 自动肝肾比测量 一键自动肝肾器官识别, 自动计算肾皮质及肝脏的灰阶比值, 方便进行肝脏脂肪变的定量评估

3.3.14 可选配肺水肿 B 线自动测量技术

3.3.15 小器官测量软件包, 包含乳腺测量包

3.3.16 血管测量软件包: IMT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 测量结果参数 ≥ 7 项, 具备 IMT 评估曲线分析。(要求提供 IMT 内中膜评估分析曲线证明图片)

3.3.17 支持颈动脉血管内中膜自动实时测量, 自动获取 6 组 IMT 内膜厚度值, 并实时更新

★3.3.18 小儿髋关节自动测量功能, 可一键自动计算 α 角, β 角, 自动进行临床分型(要求提供满足此参数要求的厂家盖章承诺函)

3.4 图像存储(电影)回放重显及病案管理单元

3.4.1 硬盘 $\geq 1T$, 图像存储, 电影回放: ≥ 150 秒

3.4.2 多种导出图像格式：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PC 格式直接导出。导出、备份图像数据资料同时，可进行实时检查，不影响检查操作

3.4.3 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向后存储 ≥ 8 分钟的电影，对剪接和编辑的电影图像可多次存储和多次编辑；图像和电影均可以实时扫描、冻结状态下直接存储，并且具有独立的存储功能键

3.4.4 原始数据处理，支持动、静态图像冻结后，最大可调节参数 ≥ 32 项

3.5 连通性要求：

3.5.1 支持网络连接，能开放 DICOM 3.0 接口满足任何厂家 PACS 联网传输，并可支持 DICOM 结构化报告

3.5.2 支持移动设备无线传输，一键传输图片到智能手机终端或 PC 端。支持手机等移动终端 APP 远程操作设备

四、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4.1 系统通用功能：

4.1.1 主机探头接口 ≥ 5 个，大小一致，全激活、相互通用。

4.1.2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

4.2 探头规格

4.2.1 频率：超宽频带或变频探头，所配探头均为宽频变频探头

4.2.2 二维、谐波、彩色及频谱多普勒模式分别独立变频， ≥ 3 段；

4.2.3 单晶体探头 ≥ 2 种

4.2.4 电子线阵探头阵元数 ≥ 192

4.2.5 腹部凸阵探头（1.5-6.0MHz）

4.2.6 血管/小器官线阵探头（3.0-13.0MHz）

4.2.8 腔内探头（3.0-12MHz）

4.2.9 容积探头（2.0-8MHz）

4.3 二维显像主要参数：

4.3.1 成像速度：相控阵探头，18CM 深度时，全视野，帧率 ≥ 57 帧/秒；凸阵探头，18CM 深度时，全视野，帧率 ≥ 39 帧/秒

4.3.2 增益调节：B/M/D 分别独立可调， ≥ 100 ，可视可调步进 ≥ 1 。

- 4.3.3 TGC: ≥ 8 段, LGC: ≥ 8 段
- 4.3.4 显示深度 $\geq 40\text{cm}$
- 4.3.5 伪彩图谱: ≥ 8 种
- 4.3.6 最大帧率: ≥ 600 帧/秒
- 4.3.7 动态范围: ≥ 260 , 可视可调

4.4 频谱多普勒:

- 4.4.1 显示模式: 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多普勒
- 4.4.2 最大测量速度: $\geq 7.2\text{m/s}$ (连续多普勒速度: $\geq 35\text{m/s}$)
- 4.4.3 最低测量速度: $\leq 13.1\text{cm/s}$
- 4.4.4 偏转角度: $\geq \pm 30^\circ$ (线阵探头), 并支持快速角度校正
- 4.4.5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 $0.5\text{--}30\text{mm}$
- 4.4.6 零位移动: ≥ 8 级
- 4.4.7 实时自动包络频谱并完成频谱测量计算

4.5 彩色多普勒:

- 4.5.1 显示方式: 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 4.5.2 速度标识功能, 标识不同血流速度边界, 观察血流分布及速度梯度
- 4.5.3 取样框偏转: $\geq \pm 30^\circ$, 取样框可根据探头血流方向自动调节
- 4.5.4 最大帧率: ≥ 250 帧/秒
- 4.5.5 彩色增强功能: 彩色多普勒能量图(PDI);组织多普勒(TDI)
- 4.5.6 彩色频谱自动反转: 当调节彩色取样框从一侧偏转向另一侧时, 系统可自动触发反转功能, 保证偏转调节过程中, 血管内血流颜色不变

4.6 记录装置:

- 4.6.1 内置一体化超声工作站: 数字化储存静态及动态图像, 图像支持 BMP、JPG、TIFF、DCM、AVI、MP4 格式直接导出。
- 4.6.2 内置数字录像机可用于教学, 存储时间 ≥ 60 分钟
- 4.6.3 内置 USB 接口 ≥ 6

4.7 外设和附件

- 4.7.1 支持主机一体化耦合剂加热器, 耦合剂温度三挡可调
- 4.7.2 腔内探头放置架
- 4.7.3 QWERTY 背光小键盘

4.7.4 主机一体式 LED 照明灯，辅助暗室临床操作

4.7.5 品牌电脑

4.7.6 打印机

4.7.7 工作站软件一套

4.8 售后

4.8.1 全身含探头质保 3 年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技术参数及要求

- 1.适用范围：化学比色、电解质、药物检测等检测
2. 仪器测试方法：终点法、固定时间法、动力学法、离子电极法等
3. 适用样品：血清、血浆、尿液、脑脊液、全血（HbA1c）等多种检测样本
4. 分析速度:单/双试剂生化检测速度 $>1000T/H$ (提供材料证明大于 **1000 恒速**)
- 5.仪器支持 HbA1c 全血直接上机测试功能，机内溶血，无需机外手工溶血
6. 样本位：盘式进样，单个样本盘样本位 ≥ 190 个
7. 可同时分析项目： ≥ 175 个生化测试项目
8. 样本量：最小样本量不高于 $1.5 \mu L$ ， $\leq 0.1 \mu l$ 步进，**提供证明资料**
- 9.试剂位：仪器具备单个试剂盘 ≥ 170 个试剂位
10. 支持多试剂检测：可支持 3-4 种试剂项目检测
11. 试剂加样量：最小试剂量不高于 $10 \mu l$ ， $\leq 0.5 \mu l$ 步进，**提供证明资料**
12. 搅拌机构具备 ≥ 2 个搅拌单元，带转速检测功能，**提供证明资料**
13. 比色温度恒温装置：采用非水浴、非油浴式，日常免维护免保养，不需定期添加除菌抗泡等耗材（**提供证明文件**）

14. 比色杯载量：大于 160 个可重复使用比色杯
15. 比色杯清洗：自动 8 阶温水清洗
16. 试剂在线装载功能:具备在仪器测试过程中支持在线更换试剂
17. 光源：卤钨灯或氙灯 ≥ 2000 小时
18. 最大吸光度线性范围: $\geq 3.5\text{Abs}$
- 19.波长范围：具备 ≥ 14 个检测波长点，涵盖 340~850nm 波长范围
- 20.光学检测系统:采用先进的光栅式后分光技术
- 21.最小反应液总体积 $\leq 90\mu\text{l}$
- 22.试剂针携带率：自动温水清洗，携带率 $\leq 0.15\%$
- 23.标配品牌电脑及软件输出工作站

高档麻醉机技术参数及要求

- 1、货物名称：多功能麻醉工作站
- 2、数量：1 台
- 3、技术规格：
 - 3.1 工作条件及基本配件
 - 3.1.1 操作环境，温度： 10°C -- 40°C ，湿度：15%-- 95%
 - 3.1.2 电源：220-240V, 50Hz/60Hz
 - 3.1.3 后备电池使用时间：90 分钟
 - 3.1.4 具有 RS-232 接口、HL7、3 个辅助电源接口等接口
 - 3.1.5 机架：带大工作台侧栏杆推车，三个抽屉
 - 3.1.6 适合内窥镜手术模式：具备顶光灯，能够在黑暗环境中提供麻醉机工作台面

照明。

3.1.7 非待机状态转动关机旋钮，主机具备 10 秒延迟关机功能，以避免误操作保证病人安全

3.2 气源

3.2.1 标配氧气、空气双气源，可选氧气、笑气双气源，可选氧气、笑气、空气三气源

3.2.2 快速充氧范围 25 - 75 l/min。

3.3 流量计

3.3.1 双管机械流量计

3.3.2 具备机械的氧笑联动装置，不受停电影响，保证氧气浓度不低于 25%。

3.4 挥发罐

3.4.1 标配单麻醉罐位，可选双麻醉罐位

3.4.2 标配一个高品质麻醉罐，麻醉罐和主机同品牌，同品牌非其他品牌代工贴牌（非 OEM）产品，具备温度、空气压力和流量补偿功能

3.4.3 首次加药量(干药芯) $\geq 350\text{ml}$ ，再次加药量 $\geq 300\text{ml}$

3.5 呼吸回路

3.5.1 回路整体可徒手拆卸，一体化回路，无裸露连接管线，防止意外脱落或误连接

3.5.2 回路部件可以耐受 134℃ 高温高压消毒以避免院内交叉感染

3.5.3 二氧化碳吸收罐，容积 $\geq 1450\text{ml}$

3.5.4 内置双流量传感器，分别在吸入端，呼出端

3.5.5 流量传感器监测频率为 1000 次/秒

3.5.6 无需冷凝器，低回路系统容积，在包括 2L 手动皮囊的情况下，机控模式回路

容积不大于 2700ml。为快速调节新鲜气体流量以及输出麻药浓度提供了保障

3.5.7 具有回路整体加温功能，无需冷凝器，保证回路不受积水影响，保证流量传感器精准及向病人提供温暖气体，避免对呼吸道的刺激。

3.5.8 可选配 CO₂ 旁路(Bypass)功能，在机械通气过程中，更换钠石灰罐无需选择确认，无需关停机械通气，可方便直接更换

3.5.9 具备智能回路识别报警系统，当二氧化碳吸收器未锁定时，机器能智能识别，并报警提示(二氧化碳吸收器未锁定)。

3.6 呼吸机

3.6.1 气动电控呼吸机，全中文操作和显示

3.6.2 提供辅助/控制通气，标配通气模式：容量控制，压力控制模式、手动通气、电子 PEEP。可选配 SIMV-VC、SIMV-PC，带窒息后备保护通气的 PS

3.6.3 潮气量范围：

容量控制：15ml-1500ml

压力控制：5ml-1500ml

3.6.4 吸气压力设置范围： 5-60 cmH₂O

3.6.5 呼吸频率：4-100 次/分钟

3.6.6 吸呼比：4:1-1:8

3.6.7 压力限制范围：10-100 cmH₂O

3.6.8 电子 PEEP，显示屏设置，范围：OFF，4-30 cmH₂O

3.6.9 吸气暂停：OFF，5%-60%吸气时间

3.6.10 上升式风箱，可以直接观察病人实际呼吸状态，保证安全

3.6.11 具备吸入端，呼出端双流量传感器，实现动态潮气量实时自动补偿功能，补偿新鲜气体变化、气体压缩、回路顺应性变化以及小的回路泄漏造成的吸入潮气量和

设置潮气量的误差。

3.7 数字和波形监测

3.7.1 具备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有红黄报警灯显示

3.7.2 10.4 英寸彩色触摸控制屏，可同屏显示 3 通道波形和选配至少一个环图

3.7.3 选配内置插件槽，可直接热插拔插件

3.7.4 插件可在监护仪和麻醉机之间通用

3.7.5 可选择插件：CO₂

3.7.6 同屏幕可显示 3 通道任意波形(压力时间波形,流速时间波形/容量时间波形,可选呼末 CO₂ 波形) 和一个环图 (P-V, F-V, P-F)

3.7.7 潮气量监测范围：0-1500ml

3.7.8 分钟通气量监测范围：0-100L/min。

高档呼吸机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基本要求

- 1.适用于婴幼儿、儿童和成人的呼吸机，具备中文操作界面；
- 2.电动电控呼吸机；
- 3.吸气阀、呼气阀可徒手拆卸并能高温消毒；
- 4.彩色触摸控制屏幕 ≥ 12 英寸，分辨率 $\geq 1280*800$ ；
- 5.具备参数自动关联计算功能，参数设置超限标红提示显示；
- 6.呼气触发灵敏度可调节，呼气灵敏度具有自动触发模式可供选择；
- 7.同屏可显示不少于3道波形，支持呼吸波形与呼吸环同屏显示；
- 8.呼吸环可存储不少于4个、具有对比显示功能，可冻结及通过U盘导出；
- 9.呼吸机带内置锂电池，整机重量约小于10Kg，方便手提移动；

二、呼吸模式及功能

1、模式：容量控制通气下的A/C和SIMV、压力控制通气下的A/C和SIMV、CPAP/PSV、无创模式、窒息通气模式（具有容量和压力两种方式）及叹息模式；

2、具备肺保护功能：具有TV/IBW监测、可选配低流速P-V工具环及ATRC(自动插管阻力补偿)等功能；

3、机身具备氧疗功能：可同时调节吸氧流量及吸氧浓度，其流速 $\geq 55L/min$ ；

4、其他功能：具备手动呼吸、吸气保持、呼气保持、同步雾化、智能吸痰程序，

PEEPi；

5、具备撤机指示参数：口腔闭合压、最大吸气负压、呼吸浅快指数；

三、设置参数要求

1、潮气量：0ml—1800ml；

2、呼吸频率：1-90次/min；

- 3、压力支持水平：0—70cmH₂O；
- 4、PEEP：0--40 cmH₂O；
- 5、压力上升时间：0-2s；
- 6、呼气触发灵敏度：自动，10%-75%；
- 7、压力触发灵敏度：-10 — -0.5cmH₂O；
- 8、流速触发灵敏度：0.5—13L/ min；
- 9、最大吸气流速：200L/min。

四、监测参数要求

- 1、具备监测参数不少于 18 个；
- 2、具备波形监测：压力/时间波形、流速/时间波形、容量/时间波形；
- 3、具备呼吸环监测:压力/容量环、容量/流速环、流速/压力环；
- 4、具备肺力学监测：具备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静态顺应性、动态顺应性、呼吸功等；
- 5、具备时间常数、吸入氧浓度、自主呼吸频率、分钟通气量、泄漏量等参数监测功能；
- 6、具备监测参数的 ≥ 70 小时的趋势图、表分析显示；

洗板机技术参数及要求

- 1 清洗头规格 8 头和 12 头
- 2 适用板型 96 孔板及 48 孔板、平底、U 型底和 V 型底
- 3 清洗方式 板洗和排洗
- 4 清洗液容量 50~3000 μl 可调, 调节间隔: 50 μl
- 5 清洗次数 0-9 可调
- 6 两点吸液 可选
- 7 浸泡时间 0~300 秒可调, 调节间隔: 1 秒
- 8 吸液时间 0.1~10 秒可调, 调节间隔: 0.1 秒
- 8 振板时间 0~300 秒可调, 调节间隔: 1 秒
- 9 底部冲洗 可选
- 10 残余量 $\leq 2\mu\text{l}$
- 11 可编清洗程序 ≥ 100 个
- 12 操作方式 带有 ≥ 8 个功能键的面板按键
- 13 防溢流功能 有
- 14 废液瓶报警功能 有
- 15 屏幕尺寸 $\geq 192 \times 64$ 点阵液晶屏
- 16 操作系统 中文
- 17 工作环境温度 5~35 $^{\circ}\text{C}$
- 18 工作相对湿度 15%~85%, 无凝露
- 19 电源 100-240V~ (允许 $\pm 10\%$ 的波动), 50/60Hz (允许 $\pm 1\text{Hz}$ 的波动)

酶标仪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光学系统

测量通道 ≥ 8 通道光纤单双波长测量

测量光源 卤素灯

波长 标配 405nm、450nm、492nm、630nm，可扩展至 8 个

吸光度范围 0~3.5Abs

线性范围 0~2.5Abs

分辨率 0.001Abs

重复性 $CV \leq 1\%$

二、机械系统

读板方式 步进和连续两种读板方式

步板方式 可视化布板

测量速度 <5 秒/96 孔(单波长连续读板方式)

中心孔定位 自动中心孔定位

振板方式 可设置低速、中速、高速

振板时间 0~60 秒可调

兼容性 支持 48/96 孔等规格，兼容“U”、“V”、平底板条

三、软件系统

软件语种 中文

显示 ≥ 7.8 英寸液晶触摸屏

操作方式 触摸屏操作

组合方式 同一酶标板双样本或 ≥ 12 个项目组合测试

校准方式 单点定标、折线回归、多点百分比%Abs、线性回归、指数回归、对数

回归、幂回归、计算公式

质控规则 Westgard 多规则

结果报告 定性和定量

存储量 ≥ 10000 个样本测试, ≥ 100 组程序

接口 RS232C、USB

四、其他

电源 100V~240V~, 50/60Hz

工作环境 环境温度: $5^{\circ}\text{C}\sim 35^{\circ}\text{C}$; 相对湿度: 15%~85%

体积 $\leq 437\text{mm}\times 332\text{mm}\times 174\text{mm}$ (长 \times 宽 \times 高)

重量 $\leq 8.5\text{Kg}$

打印 直接连接打印机, 无需外接电脑, 既满足丰富的模板要求又节省费用

除颤监护仪技术参数及要求

1.彩色电容触摸屏 ≥ 7 英寸,分辨率 $\geq 1024 \times 768$ 像素,可显示 ≥ 4 通道监护参数波形,支持手势操作、自动亮度调节。

2.支持中文操作界面。

3.含电池重量: $\leq 4.5\text{kg}$ 。

4.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呼吸监护、自动体外除颤(AED)功能,AED功能适用于30天以上人群。

5.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

6.手动除颤分为同步和非同步两种方式,能量分 ≥ 20 档以上,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最大能量可达360J。

7.可配置体内除颤手柄,体内手动除颤能力选择:
1/2/3/4/5/6/7/8/9/10/15/20/25/30/50J。

8.体外除颤电极板同时支持成人和小儿,一体化设计,支持快速切换。

9.电极板支持能量选择,充电和放电三步操作,满足单人除颤操作。

10.AED除颤功能提供中文语音和中文提醒功能,对于抢救过程支持自动录音功能,记录时长 ≥ 8 小时。

11.开机到可正常使用时间 $\leq 4\text{s}$,符合临床使用。

12.除颤充电迅速,充电至200J $\leq 4\text{s}$ 。

13.除颤后心电基线恢复时间 $\leq 2.5\text{s}$ 。

14.支持病人接触状态和阻抗值实时显示。

15.支持智能分析功能,手动除颤模式下也可提供自动节律分析和操作指引。

16.可选配CPR辅助功能,CPR传感器设计符合2020AHA指南,提供即时的按压反

馈，设备界面提供按压深度、频率实时参数显示。

17.可选配基于脉搏氧波形分析的心肺复苏质量指数，实现无创、实时评估人工心肺复苏质量。

18.提供 CPR 按压干扰滤过功能，通过除颤电极片或 CPR 传感器自动检测按压干扰并实时滤波，减少按压中断。

19.支持培训模式，包含 CPR 操作培训、抢救操作培训；可提供培训考核系统，支持多台设备同时接入进行在线培训、考核。

20.通过心电电极片可监测的心律失常分析种类 ≥ 26 种。

21.可选配监护功能：血氧饱和度、无创血压、呼吸末二氧化碳。

22.支持连接中央监护系统，与科室床旁监护仪共用监护网络。

23.标配 1 块外置智能锂电池，可支持 200J 除颤 ≥ 300 次。

24.关机状态下设备支持每天定时自动运行自检（含监护模块和治疗模块），支持定期自动大能量自检（最大放电能量）。

25、具备良好的防尘防水性能，防尘防水级别不低于 IP45。

26、质保 3 年

牙椅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产品工作条件

1. 环境温度范围 5℃~40℃
2. 相对湿度≤80%RH
3. 大气压力范围 86kPa~106kPa
4. 电源 包括 a.c.220V±22V 50/60Hz±1Hz（牙科椅及治疗机全机构均采用交流 24V，直流 36 伏安全低电压工作）
5. 水压范围 200kPa~400kPa
6. 气源气压最大值不小于 500kPa,不大于 700kPa,流量不小于 50L/min
7. 固定治疗机的地面应平整,安装后的治疗机机身偏斜度应不大于 0.1°

二、设备标准

1. 防电击类行为 I 类产品，防电击程度为 B 型
2. 治疗机执行标准：Q/XY11-2002
3. 牙科椅执行标准：Q/XY21-2002
4. 治疗机执行电器标准：IEC60601-1/2
5. 水、气管路≥8 公斤耐压，水气管路为环保型无味无毒材料
6. 五金件结构采用电容处理
7. 外观五金件采用烤漆工艺
8. 塑料件采用注塑或者吸塑工艺，使用材料为 ABS 环保材料
9. 水、气安装过滤器处理杂物，水、气可通过调节阀进行独立调节
10. 椅子（系统控制、电机驱动），主箱体（治疗板、电磁阀、热水器），器械盘（观片灯、按键板），灯（口腔灯、灯臂）

三、结构形式 全电脑系统控制功能

四、主、副控制系统

1.按键式电脑控制操作系统；

2.按键式电脑控制面板具有复位、牙科椅升降、俯仰、漱口水、加热水、冲盂功能操作键。

五、主箱体

1.主箱体采用注塑工艺，表面光滑、易于清洁

2.≥90° 旋转式箱体设计，易于四手操作

3.采用水电分离双门设计

4.强弱吸采用过滤器且容易拆卸清洗

5.采用≥600 ML 外置纯净水瓶，易拆卸加水

6.2000° 高温烧制陶瓷痰盂,水压为≥0.2mpa 时,冲痰盂的水可达到盂底整周。下水通畅,下水速度不少于 4L/min. 陶瓷痰盂内外表面光滑，易于消毒，可拆卸、可旋转≥180°

7.自动加热恒温给水装置，漱口水给水装置，可设定给水量，水温约 40 度左右，可自由设定出水量

8.纯净水供给系统，可灵活选择自来水或纯净水给手机供水，配备≥600 ML 储水瓶。

9.六合一多功能脚踏系统可控制椅位升降，冲痰供水、水气转换功能

六、助手位

1.助手位包含强、弱吸，强吸为气，弱吸为水控制

2.弱吸唾器，采用水负压，工作压力为≥200kPa 时，真空度应不小于 27kPa，抽水速率应不小于 450mL/min；强吸唾器：采用气负压。工作压力为≥400 Kpa 时，真空度不小于 7 Kpa，抽水速率应不小于 1L/min。强、弱吸带有清洗过滤网装置，具有沉渣过

滤功能

3.强弱吸管路采用环保无毒国产硅胶管

4.三用枪可实现喷水、气、雾，温水

七、LED 口腔灯 S100

1.LED 六孔双色冷光灯

2.采用可自由调节光源，光强度强档 $\geq 23000\text{lux}$ ，弱档 $\geq 6000\text{lux}$

3.感应及触摸双控制系统

4.可调节不同档位的光源、色温

5.防固化技术光源设计功能

八、 医生治疗台

1.内置式 $\leq 24\text{V}$ 低压观片灯

2.采用气锁控制升降器械盘，可上下左右移动，操作方便

3.配备三用枪，低速手机管，高速手机管

4.手机管独立气调节；气压带压力表显示，水调节功能

5.硅胶托盘垫

6.全新一体式操作器械盘

九、牙科椅系统控制

1、 结构 结构采用高温铁材质，电泳/烤漆处理后使用，有效防止生锈现象的产生

2、 控制系统 采用主控系统，控制牙科椅升降、俯仰

3、 动力系统 动力系统采用直流静音电机，运行平稳，低噪音，免维护.最低椅

位: $\leq 450\text{mm}$,最高椅位 $\geq 720\text{mm}$ ，负载 $\leq 160\text{Kg}$

十、 性能要求

1.牙科椅及治疗机全机构均采用交流 24V，直流 36V 安全低电压

- 2.牙科治疗机外壳所采用的 ABS 吸塑材料，无毒、无味、耐用并方便清洗
- 3.牙科椅背和坐垫须采用环保木材料，国产亲肤型真皮皮垫(带舒适腰枕和头枕)；
整体压模成型，且设计宽大、舒适，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 4.电动牙科椅具备整体负 $\leq 2^\circ$ 、 $\geq 85\text{cm}$ 高的抗休克椅位紧急设置功能
- 5.牙科椅具备复位程序椅位功能
- 6.牙科椅头枕可以自由调节，满足不同治疗角度的需要
- 7.牙科椅靠背高度 $\geq 15^\circ$ 可调，调节范围不小于 10CM。以满足不同身高患者需要
- 8.单扶手设计，左边扶手固定

牙周治疗机技术参数及要求

1. 台式机设计，可选配手柄和工作尖，兼具龈上喷砂、龈下喷砂、舒适洁牙，牙周治疗，种植体维护，根管治疗功能于一体；

2. 全触控面板，可通过手指滑动或触摸面盘实现功率、水量调节、水瓶切换以及龈上龈下治疗模式切换；

3. 手柄支架带磁性感应功能，接触手柄可自动关闭对应手柄，防止误操作；

4. 具有双水瓶设计，可一键切换水瓶，并有蓝灯指示使用中的供水瓶；

5. 可通过外接口连接牙椅供气管；

6. 配有独立清洁按钮，长安“POWER”功率调节键一秒钟进入一键冲洗模式，清洁模式时功率指示灯会全亮直至结束，清洁模式持续周期约 10 秒；

7. 配有多功能脚踏控制开关，有多种控制模式，避免反复通过面板调节

8. 工作面盘有相应的指示灯显示设定水流量大小。冲洗流量范围：0-60ml/min，（最大冲洗量大于等于 60ml/min）；

9. 超声智能负反馈技术，舒适高效；

10. 独特的正弦波超声输出信号，保证工作尖精准的直线型运动轨迹，不敲击牙面，提高治疗舒适度，降噪。

11. 超声手柄可拆卸，可高温高压消毒，可配合不同型号工作尖使用；

12. 标准配置中的每支超声工作尖，均配有金属限力扳手；

13. 粉末流速的设定：通过砂罐顶部旋钮开关调节出粉量，调节范围 1.5g/min-9g/min

14. 龈上喷砂手柄可拆卸，可高温高压消毒

15. 龈下喷砂手柄可拆卸，可高温高压消毒

16. 龈下喷嘴灵活柔软便于弯曲，尖端水平 ≥ 3 个方向喷砂，垂直喷水
17. 配有不同流量和出粉管路设计粉罐 ≥ 2 个，配合不同工作模式，可配合市面常用碳酸氢钠（65 微米）、甘氨酸（65 微米、25 微米）、赤藓糖醇（14 微米）砂粉做不同治疗。
18. 龈上喷砂手柄的喷嘴可进行精确的圆周状雾化喷射，龈下手柄配一次性龈下喷嘴可以深至 $\geq 8\text{mm}$ 牙周袋底。
19. 龈下喷嘴水平 ≥ 3 方向喷砂，垂直喷水，有效保护牙周袋底，提高清洁效率
20. 电源电压：100-240VAC，电源频率：50-60Hz
21. 功耗：最大 100VA
22. 进气压力：5bar~6par（0.5MPa~0.6MPa）
23. 超声波规范：30VA~48VA
24. 工作条件： $+5^{\circ}\text{C}$ 至 $+40^{\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80\%$

血细胞分析技术参数及要求

1.检测原理：采用激光散射法对白细胞进行准确的五分类检测，采用免疫散射比浊法进行 C-反应蛋白（CRP）测定

2.分类通道：具有独立的嗜碱性粒细胞通道

3.检测参数： ≥ 28 项可报告参数（不含散点图和直方图）

4.研究参数： ≥ 12 项，包括中性粒细胞和淋巴细胞比值、血小板和淋巴细胞比值、大红细胞、小红细胞、异常淋巴细胞、有核红细胞和原始细胞等

5.检测模式：具有 CBC、CBC+DIFF、CBC+DIFF+CRP、CBC+CRP、CRP 等 5 种及以上全血检测模式

6.样本添加：可随时添加样本

7.进样方式：全自动进样，单管封闭进样；急诊位有单管封闭进样仓，有效降低生物污染风险

8.进样器容量： ≥ 40 个

9.进样模式：具有独立的静脉全血、末梢全血、预稀释血检测模式

10 样本用量：五分类+CRP 模式 $\leq 40 \mu\text{l}$ ，CRP 模式 $\leq 20 \mu\text{l}$

11.检测速度：五分类+CRP 模式 ≥ 50 个样本/小时

12.预稀释模式：自动定量打出稀释液，具备五分类+CRP 功能

13.线性范围：WBC：0~ $400 \times 10^9/\text{L}$ ，PLT：0~ $5000 \times 10^9/\text{L}$ ，HGB：0-250g/L

14.CRP 线性范围：0.3~300mg/L

15.CRP 试剂包装规格按人份数注册（附注册证）

16.全血 CRP 检测时可校正红细胞、白细胞、血小板体积的干扰（提供证明文件）

17.操作系统：全中文操作分析报告软件

- 18.排堵方式：正反冲洗，高压灼烧
- 19.具有原厂配套的试剂、校准品、质控品，并提供校准品溯源性文件
- 20.投标厂家的仪器的血球质控品、校准品均获得 FDA 认证，保证其溯源性和准确性得到更严格的法规验证
- 21.所投血球产品在卫生部临检中心室间质评中具有单独分组，有利于室间质评的开展和实验室质量管理
- 22.工作电压: (100V-240V~)允差±10%
- 23.维修服务：标配品牌电脑及软件输出工作站

多功能抢救床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 产品主要结构组成技术参数

1.尺寸规格： $\geq L1930 \times W640 \times H(540/900)$ mm。

2.背部为进口汽簧,使用背部升降限位开关拉杆，背部床板抬起，倾斜角度从 0° 到 75° ，可以任意选择至舒适位置，太高或需要复原，用限位开关拉杆,背部床板逐渐降低直至放平。

3.用整体升降限位摇杆顺时针摇动，整体床架逐渐上升，床面离地高度在 540 到 840mm 有效范围内，您可以任意调节至便于行动、护理的理想高度，需要降低或放置低位，请用整体升降限位摇杆逆时针摇动,整体床架逐渐下降直至床面离地最近。

4.推车面 PE 材料模具一次性成型，车身为高强度合金喷塑制作，具有色调柔和、轻盈牢固的特点。

5.全藏式 ABS 护栏，可完全收于车面之下，实现零间隙搬运，便于车上紧急抢救病人。

6.中控刹车系统， ≥ 4 个 6 寸豪华中控，有第 5 自动导向静音轮，具有导向档位红色踏板锁死，绿色踏板解锁。

7.床垫：内置高密度海绵，防水透气，耐磨。

8.床头底部可选配氧气瓶搁架，可装放氧气瓶，便于抢救病人用，底座上可选配杂物篮筐。

9.配有四钩螺钉锁紧可升降输液架。

10.产品适用于医院，福利疗养机构等部门运送转移患者用。

耳内窥镜技术参数及要求

- 1 工作长度： $\geq 110\text{mm}$
- 2 镜体外径： $\leq \Phi 2.7\text{mm}$
- 3 视场角： $\geq 50^\circ$
- 4 视向角： 0° 30° 70°
- 5 显色指数： $\geq 80\%$
- 6 有效光度率： $\leq 1000 \text{ cd}/(\text{m}^2 \cdot \text{lm})$
- 7 景深范围：5-50mm

鼻内窥镜技术参数及要求

- 1 工作长度： $\geq 175\text{mm}$
- 2 镜体外径： $\leq \Phi 4\text{mm}$
- 3 视场角： $\geq 62^\circ$
- 4 视向角： 0° 30° 70°
- 5 显色指数： $\geq 80\%$
- 6 有效光度率： $\leq 1500 \text{ cd}/(\text{m}^2 \cdot \text{lm})$
- 7 景深范围：5-50mm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供应商：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商务及技术偏差表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技术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如果我方中标，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供应商名称	
投报内容	
投标报价（元）	小写： 大写：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质量要求	
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日内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备注	

投标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投标供应商： _____（单位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投标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分项报价表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									
合 计				大写： 小写：					

注：该表格仅供投标供应商参考填写，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

投标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商务及技术偏差表

(一) 商务偏差表

序号	项目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差结论
1	采购内容			
2	交货时间			
3	交货地点			
4	质保期			
5	投标有效期			
6	付款方式			
7	质量要求			
...				

注：“偏差结论”栏中描述为“正偏差或负偏差或无偏差”。

投标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技术偏差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偏差描述	偏差结论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1					
2					
3					
4					
5					
6					
...					

注：

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根据投报产品进行相应响应，投标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偏差描述”栏中，若偏差，详细注明所投产品参数与采购文件要求有何不同，若不偏差，须注明“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在“偏差结论”栏中描述为“正偏差或负偏差或无偏差”。

投标供应商保证：

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否则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息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

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严格按照要求如实填写此函，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是属于“工业”。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中，

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其他材料

1、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 _____（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